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承辦人：盧文斌
電話：07-5252000#2210
傳真：
電 子 信 箱
：luwunben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中總字第11309004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租屋詐騙案例.pdf

主旨：提供近期「假出租真詐騙」及「國際研討會詐騙報名費」手法，請協助加強預防詐騙宣導，避免成為詐騙受害者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鼓山分局新濱派出所通報，近期發生本校學生遭遇租屋詐騙案件，請提醒同學在校外租屋時切勿貿然轉帳支付訂金或押金。應親自與房東接洽，實地看屋並簽定租屋契約，以免受騙。任何要求先付款的行為都極具可疑性！在未實際看到房屋之前，絕對不要支付任何費用。
- 二、近日新聞報導指出，出現了新型學術詐騙手法，詐騙者冒充國際研討會主辦單位，以報名參加研討會為名進行詐財行為，已有多名學生受害。請各單位提醒師生注意此類學術詐騙行為，建議報名前多加求證，以確認研討會的真實性，以免受騙。
- 三、檢附兩則新聞連結供參考：
 - (一) 「假出租真詐騙」 - <https://news.housefun.com.tw/news/article/370899409022.html>
 - (二) 「國際研討會詐騙報名費」 - <https://news.pchome.com.tw/living/crwant/20240414/index-71304695082874316009.html>
- 四、請各位牢記警察局反詐騙三不與三要原則：
 - (一) 不聽信電話通知，要保持冷靜。

- (二) 不告知個人資料，要立即查證（110報案或165反詐騙專線）。
- (三) 不依據所留電話查證，要報警處理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(二級行政單位由一級行政單位轉發)
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